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199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定于 2000 年 1 月 14 日召开本公司 199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议题:

1. 关于投资扩大公司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1999 年 12 月 1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2. 修改《公司章程》第六十七条“关于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1999 年 8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3. 修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电子出版物”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1999 年 8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会议时间:2000 年 1 月 14 日上午九点半整。

三、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513 室。

四、出席会议对象:

1. 凡 2000 年 1 月 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五、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及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本公司外地股东可将有关证件传真或信函至公司,由公司进行登记。

3. 本公司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6631106

联系传真:0755—6631106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计算机大厦 510 室董事会办公室

4. 登记时间:2000 年 1 月 10 日至 1 月 11 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4:30

五、其他事项: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1999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东帐户卡号:

授权日期:

附二:登记表

登记表

截止 1999 年 12 月 30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 本人(单位)持有长城电脑股票, 现登记参加公司 199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公司名称(盖章)

是否签发授权委托书: 是 ☐ 否 ☐

股东帐户卡号: 电话:

通讯地址: 传真:

邮政编码: 填表日期: